檔　　號:
保存年限:

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 函

地址：604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7號
承辦人：陳慶銘
電話：05-5523257
傳真：05-5331016

受文者：雲林縣斗六市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7日
發文字號：雲動防一字第1100007421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中秋節將近，為防範非洲豬瘟等境外重大動物傳染病入侵我國，惠請協助宣導工作，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0年9月3日農授防字第1101482550號函辦理。

二、因應近來查緝單位於我國境內查獲走私越南肉品檢測出非洲豬瘟病毒陽性案例，且亞洲及歐洲各國持續發生非洲豬瘟疫情，今年疫情更新增馬來西亞及不丹，並擴及位於加勒比海地區之多明尼加，亦將威脅到美洲各國，顯示國際間非洲豬瘟疫情十分嚴峻，為落實我國邊境檢疫，請貴機關惠依權管加強對相關人員及民眾宣導，請其入境時勿攜帶或以快遞及郵包寄送豬肉產品及含肉月餅等檢疫物。

三、倘自過去3年發生非洲豬瘟國家地區違規攜帶豬肉產品入境遭查獲，第1次違規者裁處新臺幣20萬元罰鍰，第2次違規

者即裁處新臺幣100萬元罰鍰。如以快遞及貨物方式違規輸入豬肉產品者最高可處7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300萬元以下罰金。

四、上述違規攜帶豬肉產品入境之外來人士如未具居留身分，遭裁處新臺幣20萬元罰鍰而無法當場繳清者，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轄區分局移送內政部移民署拒絕其入境。

五、有關非洲豬瘟七國語言合一文宣，可至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非洲豬瘟資訊專區（網址：https://asf.baphiq.gov.tw/ws.php?id=20090），其他防堵非洲豬瘟相關宣導圖卡，請連結網址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0tYb63W-I5TJ170fz5Ulx1FzfJ8QPW2Y?usp=sharing下載使用。

正本：雲林縣政府民政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勞動暨青年事務發展處、雲林縣政府衛生局、雲林縣政府警察局、本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09/07 14:04:57